



LO'S ENVIRO-PRO HOLDINGS LIMITED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09)

委任非執行董事

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起，白慶中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

勞氏環保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起，白慶中教授（「白教授」）獲委任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除上述職位外，白教授並無出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集團其他成員公司之任何職務。

資格及經驗

白教授，62歲，為清華大學教授。白教授於一九七零年在清華大學畢業，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五年在倫敦帝國理工學院 (Imperial College of London) 作為高級訪問學者進修一年，擁有優秀的學術水平及豐富之管理經驗。

白教授曾任清華大學環境科學與工程系副系主任，現任北京國環清華環境工程設計研究院院長，清華大學環境影響評價室主任，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固體廢物處理利用委員會秘書長。白教授從事環境保護工作30多年，完成多項國家重大科研項目並獲得多次獎勵。

白教授參加國家「六五」攻關專案《華北地區城市污水處理和再利用研究》，獲得國家教委科學技術進步獎一等獎。主持並完成國家「八五」攻關專案《填埋場防水防滲材料的篩選與研製》，獲得教育部科學技術進步獎二等獎。參加深圳危險廢物填埋場的研究和設計工作，該填埋場是我國第一個符合國際標準的安全填埋場，獲得國家環境保護總局科學技術進步獎三等獎。負責並完成了國家「九五」攻關《危險廢物管理國家行動方案及決策支援資訊系統研究》，獲北京市科技進步三等獎。參與完成國家「863」專案《廢舊家電資源化綜合利用技術研究》，和國家重點科技專案《環境工程服務技術標準研究》。完成了多項城市生活垃圾、醫療廢物和危險廢物的填埋、焚燒工程項目的可研、立項和設計工作。

白教授發表論文50餘篇，編寫了《三廢處理工程技術手冊》固體廢物卷。獲得中國環境科學學會優秀科技工作者獎。

於過去三年，白教授並無在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服務年期

根據本公司發出予白教授之委聘函件，白教授之任期約為一年，由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至本公司舉行二零零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之日。白教授亦須遵守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所載之退任及重選規定。

股份權益及關係

於本公佈日期，白教授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項下之權益或被視為擁有權益。

就本公司董事所知，白教授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董事酬金

根據發出予白教授之委聘函件所載，白教授有權每年收取固定董事袍金港幣120,000元，分十二個月支付。白教授亦有權參與本公司之購股權計劃。除此以外，白教授不符合資格參與任何紅利計劃或享有本公司執行董事享有之其他實物利益。

上述白教授之酬金乃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白教授之資格、經驗、所付出之時間、所承擔之責任及當時之市場情況而建議，並經董事會批准。

須予披露之資料及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項

有關委任白教授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之事宜，概無須予披露之資料，或白教授涉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之任何事宜；亦無其他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一般資料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勞國康博士、高樂平女士、梁體趨先生及張沛強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白慶中教授；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啓泰先生、焦惠標先生及王琪先生。

代表董事會
董事會主席
勞國康

香港，二零零七年七月二十三日